附件2

“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专业化、专家型中小学校长队伍，助力我市高水平建设“美好教育”，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根据《中共杭州市委 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要求，落实“中小学名校长525培养工程”，特制定“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实施方案。

一、目标任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为引领，根据我市教育现代化发展的总体方向，遵循人才培养和校长专业成长规律，按照“拓视野、促提升、强治理、树品牌、扩影响”的目标要求，创新培训模式，用5年左右时间培养一批政治素质好、学术水平高、管理能力强、在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中发挥“头雁”作用的“教育家型”校长，为推进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展现“重要窗口”头雁风采提供坚强保障。

二、选拔条件

“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人选（以下简称“培养人选”）从杭州市各级教育部门所属中小学、幼儿园现任正职校长、党组织书记中选拔。培养人选须任正职满3年，具有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在学校管理方面有突出贡献。培养人选应具备以下条件：

1．责任心强，政治素质好。自觉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努力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忠诚党的教育事业，热爱学校，热爱师生，敬业奉献，为人师表；勇于攻坚克难，主动担当作为。

2．理念先进，管理水平高。坚持育人为本的办学宗旨，具有正确的人才观和科学的质量观；学校领导班子团结协作，开拓进取；依法治校，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运行良好；具有创新思维，善于运用先进教育理念和现代化手段开展学校管理。

3．廉洁自律，自身要求严。具有良好的品行修养，恪守职业道德，严于律己，廉洁办学，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所任学校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或严重违规办学行为，无意识形态问题或重大舆情发生。

4．立德树人，办学方向正。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促进学校的绿色、高质量发展。

5．以人为本，师生发展优。重视教师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特别注重青年教师队伍建设，成效明显；培养出一批敬业爱生、理念先进、业务精湛、起示范作用的学科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关心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实施素质教育，促进学生多元发展，学生、家长、教师评价较高。

6．引领发展，社会声誉佳。遵循教育规律，模范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在学校发展引领、文化积淀、课程建设等方面有标志性成果。所任职学校形成鲜明的办学特色和较好的办学业绩，社会满意度较高，在市内外有较高声誉。

三、课程设计

（一）设计思路

围绕高水平建设“美好教育”，推进教育现代化的总体任务和要求，创新培训模式，坚持“行动中研究、研究中行动”，突出培训的综合性、实践性、示范性，系统设计培训方案；贯彻讲政治、讲纪律、讲规矩的要求，强化培训法治化、信息化、国际化水平，确保培训高质有效。

（二）课程配置

课程分为通识素养、管理实务、研究展示三大系列，共270学时，分1年半实施，具体如下表所示（具体方案另行通知，如有调整以通知为准）。

|  |  |  |  |
| --- | --- | --- | --- |
| 系列 | 主题 | 学时 | 路径 |
| 通识素养 | 人文社会科学思想拓展 | 20 | 赴国内一流大学与知名专家学者对话交流、拓宽视野 |
| 教育学、管理学、逻辑学、现代治理与方法论等理论实践研习 | 20 | 委托国内一流大学开展培训，进行系统研习 |
| 管理实务 | 国内外教育发展趋势研讨与实践 | 50 | 组织海外研修或到国内名校开展浸润式学习与实践，依托国内外研修基地进行调研考察、学习和对话交流（注：海外研修根据全球疫情防控形势择机进行） |
| 科技前沿与先进管理考察与实践 | 40 | 赴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和高新技术企业参观学习、了解科技发展趋势；学习借鉴科研机构和企业先进技术和管理理念 |
| 名校长工作室组建与运行 | 50 | 每位培养人选建立名校长工作室，通过工作室的有效运作，带出一定数量的优秀校长 |
| 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地区学校深度结对 | 30 | 积极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统一部署的与对口支援（帮扶、合作）地区学校的结对任务，组建教育教学共同体，推进结对学校改革发展 |
| 研究展示 | 课题研究 | 20 | 在培训周期内主持1个市级及以上立项课题，研究成果获得市级及以上奖项或公开发表 |
| 办学思想凝炼 | 20 | 建立导师团队，梳理办学思想，撰写有一定影响力的论文或专著1篇（部） |
| 高端论坛展示 | 20 | 培养人选积极参加市级及以上高端论坛、研讨会等活动，培训周期内完成3次及以上观点报告、成果分享等展示活动 |

（三）实施策略

1．拓展视野，立体培训。通过学习理解人文社会科学、自然科学、工业与信息技术等领域的前沿发展，着力拓展培养人选的思想境界和工作视野，推进培养人选学校治理能力与教育思想实现立体式提升，帮助他们从学校管理者向“教育家型”名校长转变。

2．理念引领，凝练思想。以先进理念为引领，带课题参加研修，支持培养人选申报国家级、省级课题，发表有一定影响力的论文。坚持行动研究，开展多地域多形式多维度的交流研修、赛马练兵活动；搭建平台，帮助校长优化管理风格、凝练教育思想，引领学校实现高质量特色发展，出版学校管理专著，为展现教育工作“重要窗口”头雁风采提供样本经验。

3．示范引领，全程评价。设立名校长工作室，充分发挥培养人选示范引领作用，扩大辐射面和影响力。帮助培养人选制定个人发展规划，做到“一人一方案”；培养周期结束，依据个人发展规划进行综合评定。

4．灵活机制，创新载体。充分发挥市中小学干部培训中心、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等单位作用，积极利用国内名校、海外研修基地、国内外论坛活动等优质资源，多形式多维度搭建展示平台。实施导师引领，强化合作互学，整合构建灵活开放的资源体系，为培养人选成长提供有力支撑。

（四）考核认定

1．对培养人选实行全程动态管理，注重过程考核，有下列情况者实施淘汰机制：

（1）未经同意不参加培训者；

（2）累计缺勤超过五分之一者；

（3）未能完成规定学习任务及培训考核不合格者；

（4）其他不适宜继续培训的情形。

2．在培训结束时，学员应完成如下作业：

（1）理论学习和参观考察日志10篇以上；

（2）课题结题报告一份（不少于10000字）；

（3）海内外研修报告1篇（不少于2000字）；

（4）交流报告3次以上；

（5）提炼自身教育管理思想的论文或专著1篇（部）。

四、组织实施

（一）人员选拔

1．宣传动员。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将本通知传达到所辖每一所中小学、幼儿园并广为宣传，确保各级各类学校优秀校（园）长充分了解本工程的选拔标准、培养周期、培养方式、批次计划等关键信息。

2．推荐申报。通过个人自主和单位推荐相结合的方式，由申报人按规定填写《“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人选推荐表》，由主管教育行政部门按规定对申报人的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盖章，填写《“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人选汇总表》，统一报送市教育局组织处汇总。

3．组织审核。由市教育局组织对各地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差额审核，入选名单由市教育局审定并公示。

（二）过程管理

1．市教育局负责名校长培养的统筹管理和组织协调，组建专家组对培训的组织实施进行过程性指导和督查，确保培训高质有效。市中小学干部培训中心负责总体方案的设计、具体实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参与培养人选的科研课题指导工作。

2．各区、县（市）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培养人选的遴选、管理与使用，支持培养人选参加各种学习研修和示范帮扶等活动，为培养人选的成长和发挥引领示范辐射作用提供有利条件。

3．培养经费分别从市教育局专项经费和培养人选所在学校的教师专业发展培训经费中支出，主要用于培训周期中的培训业务费、公务费、资料费、导师指导费、实践活动费、学术交流活动补助费、伙食费、住宿费等。

4．本轮中小学名校长培训分三期实施，每期计划培训50名，研修期满经综合考核合格，颁发《“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结业证书》并按有关规定计入省培管理平台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学分。参加“杭州市中小学名校长培养工程”情况将作为杭州市中小学“教育家型”卓越校长和“杭派”名校长认定的重要依据。